

员工承包经营餐厅协议书(精选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员工承包经营餐厅协议书篇一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本餐厅承包经营合同书由上述各方于 年 月 日在 市订立：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餐厅事宜，达成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

1、甲方提供给乙方承包经营的餐厅位于 市路号，面积共 平方米。

2、餐厅附有经营所需设施、设备、用具(见清单)

第二条承包期限乙方承包经营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价金及支付

1、押金：乙方向甲方缴纳押金人民币 元，承包结束后双方交接结清有关物业、设备、用具及有关费用后内退还。

2、承包费：乙方承包经营期内，应每月向甲方交纳承包费人民币 元，交纳的时间为：每月 日前交纳当月租金。

3、其他费用：乙方承包经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税费、垃圾费、排污费等所有经营所需要交纳费用，由乙方按照规定向有关部门或单位缴纳。

4、押金和承包费用的支付方式：第1项和第2项约定的款项由乙方按照约定时间以现金的方式向甲方交纳。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按约定提供餐厅给乙方经营餐饮，保证乙方独立自主经营。

2、为乙方提供现有的经营场所及餐饮设施、设备、用具等。

(另附清单)

3、负责对乙方经营活动及食品卫生安全、质量、价格、服务等进行检查和监督。

4、保证乙方经营所需的水、电正常供应(特殊情况例外)。

5、负责餐厅屋面、室外水、电的维护、维修。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必须合法经营，主动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及甲方的管理、检查、监督和处罚。

受处罚后的一切善后事宜由乙方自理。

2、负责经营过程中餐厅所有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和维修，并确保合同期结束时餐厅所有资产完好和不流失。

人为损坏或被盗，按原价赔偿。

3、认真做好食品卫生安全、社会治安、消防安全用工等方面的工作，确保安全。

4、按合同规定如期交纳有关费用。

5、承担承包期内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一切责任。

6、承担所聘用人员的劳保、医疗、伤亡、用工、计生、治安及福利等费用和责任。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对房屋、设施做任何改动。

(包括在墙上打洞)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元，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迟延交付押金及承包费的，每迟延一日，应按拖欠金额每日万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 日未支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收取押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没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3、乙方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的，甲方有权终止承包合同，并将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收缴不予返还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4、乙方不得中途无故中止合同，如确须中止合同，乙方应提前 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从停止经营之日起，乙方向甲方支付与 个月承包款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保密责任任何一方对因餐厅承包经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八条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第九条补充与变更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条不可抗力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二条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其他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员工承包经营餐厅协议书篇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本餐厅承包经营合同书由上述各方于 年 月 日在 市订立：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餐厅事宜，达成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

- 1、甲方提供给乙方承包经营的餐厅位于 市路号，面积共 平方米。
- 2、餐厅附有经营所需设施、设备、用具(见清单)

第二条 承包期限乙方承包经营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价金及支付

- 1、押金：乙方向甲方缴纳押金人民币 元，承包结束后双方交接结清有关物业、设备、用具及有关费用后内退还。
- 2、承包费：乙方承包经营期内，应每月向甲方交纳承包费人民币 元，交纳的时间为：每月 日前交纳当月租金。
- 3、其他费用：乙方承包经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税费、垃圾费、排污费等所有经营所需要交纳费用，由乙方按照规定向有关部门或单位缴纳。
- 4、押金和承包费用的支付方式：第1项和第2项约定的款项由乙方按照约定时间以现金的方式向甲方交纳。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按约定提供餐厅给乙方经营餐饮，保证乙方独立自主

经营。

2、为乙方提供现有的经营场所及餐饮设施、设备、用具等。(另附清单)

3、负责对乙方经营活动及食品卫生安全、质量、价格、服务等进行检查和监督。

4、保证乙方经营所需的水、电正常供应(特殊情况例外)。

5、负责餐厅屋面、室外水、电的维护、维修。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必须合法经营，主动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及甲方的管理、检查、监督和处罚。受处罚后的一切善后事宜由乙方自理。

2、负责经营过程中餐厅所有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和维修，并确保合同期结束时餐厅所有资产完好和不流失。人为损坏或被盗，按原价赔偿。

3、认真做好食品卫生安全、社会治安、消防安全用工等方面的工作，确保安全。

4、按合同规定如期交纳有关费用。

5、承担承包期内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一切责任。

6、承担所聘用人员的劳保、医疗、伤亡、用工、计生、治安及福利等费用和责任。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对房屋、设施做任何改动。(包括在墙上打洞)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

营。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元，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 2、乙方迟延交付押金及承包费的，每迟延一日，应按拖欠金额每日万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 日未支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收取押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没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3、乙方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的，甲方有权终止承包合同，并将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收缴不予返还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4、乙方不得中途无故中止合同，如确须中止合同，乙方应提前 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从停止经营之日起，乙方向甲方支付与 个月承包款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 保密责任任何一方对因餐厅承包经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八条 合同终止

-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第九条 补充与变更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条 不可抗力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二条 生效条件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 其他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点：

时间：

员工承包经营餐厅协议书篇三

乙方： _____

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员工食堂的具体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为乙方提供餐厅及操作所用之设备、水电及燃料费用。

食堂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由乙方负责。

二、甲方食堂由乙方委派专业的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进驻甲方公司进行现场操作，为甲方员工提供用餐服务。

三、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添置或需要更换设备、用具等，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由甲方负责购买。

未经甲方同意添置的设备，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四、甲方员工每人每天的用餐标准为中餐_____元(_____)，晚餐_____元(_____)，用餐伙食见菜谱；汤、米饭自助。

五、甲方在过年过节如需用餐，乙方都要提供甲方的用餐服务；如需组织会餐，应按照甲方提出的标准予以安排操作。

六、由乙方预垫甲方的用餐餐费，定期结算；结算时凭乙方提供每天的总金额核对表并与甲方核对无误后甲方应以现金或支票方式及时付清。

七、承包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八、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依合同监督乙方合法经营，履行合同和各种行政管理职能。

2. 甲方对乙方所配送的食品，调料及卫生情况进行监督，及时提出宝贵意见。

3. 乙方在其他方面违约时，甲方应向乙方提出纠正，乙方应尽快调查落实，把处理结果告知甲方。

4. 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实施有关用餐规定，筛选实际的员工反馈问题，以便乙方及时改善操作，提高更好的服务质量。

九、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严格遵循安全消防、卫生检疫、治安管理和贵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

2. 乙方食堂工作人员必须按照卫生部门要求进行健康检查。

3.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上海市食品卫生管理》做好食堂的采购工作，严把进厂食品质量，杜绝变质食品进入操作现场。

4. 乙方必须按甲方规定时间准时开餐，必须按时、保温、保质、保量供应饭菜，做到新鲜可口，花样翻新营养搭配均匀。

开餐时间如有变动，以甲方通知为准。

5. 甲方厨房的设备，乙方应正当合理使用，妥善保管，不得人为损坏和丢失，否则作价赔偿；同时应节约水、电、燃料。

6. 经营期间，乙方员工严禁进入甲方的生产区。

7. 若因操作或采购不当引起的卫生事故，以有关卫生部门出具的鉴定书为准，由乙方负责赔偿医疗费用。

甲方包发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员工承包经营餐厅协议书篇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本餐厅承包经营合同书由上述各方于 年 月 日在市订立：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餐厅事宜，达成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

- 1、甲方提供给乙方承包经营的餐厅位于市路号，面积共平方米。
- 2、餐厅附有经营所需设施、设备、用具(见清单)

第二条 承包期限

乙方承包经营期限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价金及支付

1、押金：乙方向甲方缴纳押金人民币元，承包结束后双方交接结清有关物业、设备、用具及有关费用后内退还。

2、承包费：乙方承包经营期内，应每月向甲方交纳承包费人民币元，交纳的时间为：每月日前交纳当月租金。

3、其他费用：乙方承包经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税费、垃圾费、排污费等所有经营所需要交纳费用，由乙方按照规定向有关部门或单位缴纳。

4、押金和承包费用的支付方式：第1项和第2项约定的款项由乙方按照约定时间以现金的方式向甲方交纳。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按约定提供餐厅给乙方经营餐饮，保证乙方独立自主经营。

2、为乙方提供现有的经营场所及餐饮设施、设备、用具等。

(另附清单)

3、负责对乙方经营活动及食品卫生安全、质量、价格、服务等进行检查和监督。

4、保证乙方经营所需的水、电正常供应(特殊情况例外)。

5、负责餐厅屋面、室外水、电的维护、维修。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必须合法经营，主动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及甲方的管理、检查、监督和处罚。

受处罚后的一切善后事宜由乙方自理。

2、负责经营过程中餐厅所有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和维修，并确保合同期结束时餐厅所有资产完好和不流失。

人为损坏或被盗，按原价赔偿。

3、认真做好食品卫生安全、社会治安、消防安全用工等方面的工作，确保安全。

4、按合同规定如期交纳有关费用。

5、承担承包期内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一切责任。

6、承担所聘用人员的劳保、医疗、伤亡、用工、计生、治安及福利等费用和责任。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对房屋、设施做任何改动。

(包括在墙上打洞)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元，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迟延交付押金及承包费的，每迟延一日，应按拖欠金额每日万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日未支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收取押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没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3、乙方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的，甲方有权终止

承包合同，并将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收缴不予返还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4、乙方不得中途无故中止合同，如确须中止合同，乙方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从停止经营之日起，乙方向甲方支付与个月承包款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保密责任

任何一方对因餐厅承包经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八条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第九条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二条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其他

本合同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员工承包经营餐厅协议书篇五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本餐厅承包经营合同书由上述各方于××年××月××日
在××市订立：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餐厅事宜，达成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合同标的物

- 1、甲方提供给乙方承包经营的餐厅位于××市××路××号，面积共××平方米。
- 2、餐厅附有经营所需设施、设备、用具(见清单)

第二条 承包期限

乙方承包经营期限为：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三条 价金及支付

- 1、押金：乙方向甲方缴纳押金人民币××元，承包结束后双方交接结清有关物业、设备、用具及有关费用后××内退还。
- 2、承包费：乙方承包经营期内，应每月向甲方交纳承包费人民币××元，交纳的时间为：每月××日前交纳当月租金。

3、其他费用：乙方承包经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税费、垃圾费、排污费等所有经营所需要交纳费用，由乙方按照规定向有关部门或单位缴纳。

4、押金和承包费用的支付方式：第1项和第2项约定的款项由乙方按照约定时间以现金的方式向甲方交纳。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按约定提供餐厅给乙方经营餐饮，保证乙方独立自主经营。

2、为乙方提供现有的经营场所及餐饮设施、设备、用具等。（另附清单）

3、负责对乙方经营活动及食品卫生安全、质量、价格、服务等进行检查和监督。

4、保证乙方经营所需的水、电正常供应（特殊情况例外）。

5、负责餐厅屋面、室外水、电的维护、维修。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必须合法经营，主动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及甲方的管理、检查、监督和处罚。受处罚后的一切善后事宜由乙方自理。

2、负责经营过程中餐厅所有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和维修，并确保合同期结束时餐厅所有资产完好和不流失。人为损坏或被盗，按原价赔偿。

3、认真做好食品卫生安全、社会治安、消防安全用工等方面的工作，确保安全。

4、按合同规定如期交纳有关费用。

- 5、承担承包期内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一切责任。
- 6、承担所聘用人员的劳保、医疗、伤亡、用工、计生、治安及福利等费用和责任。
-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对房屋、设施做任何改动。(包括在墙上打洞)
-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

第六条违约责任

- 1、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元,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 2、乙方迟延交付押金及承包费的,每迟延一日,应按拖欠金额每日万分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日未支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收取押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没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3、乙方擅自转让承包或变相转让他人经营的,甲方有权终止承包合同,并将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予以收缴不予返还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4、乙方不得中途无故中止合同,如确须中止合同,乙方应提前××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从停止经营之日起,乙方向甲方支付与××个月承包款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保密责任

任何一方对因餐厅承包经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

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八条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第九条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

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二条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四条其他

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表达餐厅承包经营合同

甲方(发包人)：江苏省溧阳职教中心

乙方(承包人)：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江苏省溧阳职教中心(甲方)向(乙方)，发包

(称为第组)，作为学校师生用膳经营场所，承包期为壹年。自8月9日——8月8日止，承包费为元人民币，签订合同前一次性交清承包费和水电押金费3000元。水电费按表计量每月结算。水：2.50元/吨、电0.54元/度，根据水电部门的规定随时调整。

二、经营范围：为学校师生用膳服务，即提供师生一日三餐的饭、各种菜和各种点心，提供学校来宾招待服务，不得卖饮料、学生生活用品和学习用品等，不得使用一次性泡沫塑料快餐盒等具有污染的物品。所有经营活动只能限制在餐厅室内进行，不能在墙体窗口或门口或其它室外进行经营活动。

三、双方以《餐厅承包招标说明》为蓝本，作为合同附件并自觉遵照执行。

四、承包人对其所从事的经营活动、职工管理和生活负责，对其在承包过程中所造成的后果负责(如学生、老师食物中毒、安全事故、不正当竞争等)。承包人所聘请的临时工，不属于学校用人，是承包人个人行为，学校只是提供其营业场所。所有工作人员必须遵守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服从学校后勤处、学生处、教务处等的管理。

五、承包人不得转包，中途退出或因发生事故停业，承包费一律不退，后果自负;承包期满时应提前一个星期甲乙双方清点财产，若有损坏将在财产押金中扣除;到下一期招租时，如果承包人要继续承包，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学校，可享受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不得破坏学校现有的固定资产和食堂用品。承包人的财产自行处理。

六、食堂内的电风扇、灯、开关、门窗玻璃由学校负责维修，食堂操作间的操作设备、水龙头、下水道堵塞及因操作造成的损坏等由乙方负责维修。

本合同一式三份，承包人一份、后勤处一份、学校办公室一份。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即生法律效应。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承包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20月月日签订

附：《20餐厅承包招标说明》